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院字〔2016〕26号

关于孔亚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党委）、党支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孔亚峰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文秘科（信息科）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高芳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机要科（保密办）副科长（副主任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曹光海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精细化管理办公室（督查科）主任（科长）；

张显立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车管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伟同志任纪委（监察处）办公室副主任；

秦颖同志任纪委（监察处）宣教科科长；

徐健同志任纪委(监察处)信访监督科副科长(试用期一年);

文灿同志任党委组织部干部科(党校办公室)副科长(副主任);

李甫问同志任党委组织部组织科(组织员办公室)科长(主任);

孔德涛同志任党委组织部组织科(组织员办公室)副科长(副主任)(试用期一年);

周颖同志任学生工作处教育管理科科长;

刘小玲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心理咨询指导中心副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孙婷婷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任;

魏超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副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胡敏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学生公寓管理中心主任;

王艳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副主任;

孔全新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国防教育科科长;

韩学斌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国防教育科副科长(试用期一年);

张岩同志任离退休工作处综合科(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)副科长(副主任)(试用期一年);

李臻同志任离退休工作处一科科长;

吕佑宁同志任离退休工作处一科副科长;

张开军同志任离退休工作处二科科长;

张作伟同志任离退休工作处二科副科长；

张保华同志任工会文体部副部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振平同志任团委组织部部长；

李尊同志任团委社会实践部副部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冯秉政同志任数学系团总支副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孔瑞同志任正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杜鹃同志任正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焕荣同志任正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长茂同志任正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燕同志任正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刘开伟同志任正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岳娜同志任副科级辅导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郭克功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党政办公室主任；

胡国梁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党政办公室副主任；

张子良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党政办公室副主任；

孔波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学生管理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刘蕊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学生管理科副科长；

孔祥忠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学生管理科副科长；

赵正德同志任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分工会工作办公室主任；

孔利剑同志任正科级组织员；

杨敬法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党政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丰琳琳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学生管理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闫海程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学生管理科副科长；

马文涛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学生管理科副科长；

金伶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分工会工作办公室主任；

郑贵栓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分工会工作办公室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
孙跃鹏同志任正科级纪检员；

李肇勤同志任正科级组织员；

王继珍同志任副科级辅导员；

马福弘同志任副科级辅导员。

免去：

王振平同志的团委社会实践部部长职务；

李甫问同志的数学系团总支书记职务；

任磊同志的数学系正科级辅导员职务。

张伟、文灿、魏勋田、吕佑宁、张昱、李国、王鲁兵、李臻、张开军、周颖、张作伟、孙婷、王涛、胡敏、王艳、孔全新、秦颖、郭克功、胡国梁、张子良、孔波、刘蕊、孔祥忠、赵正德、孔利剑、杨敬法、丰琳琳、闫海程、马文涛、金伶、郑贵栓、孙跃鹏、李肇勤、王继珍、马福弘等 35 名同志的原任职务随机构撤销自然免除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

2016 年 8 月 11 日

